

易方达价值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9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019 年 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二〇一九年八月二十四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半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9 年 8 月 22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半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半年度报告正文。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至 6 月 30 日止。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易方达价值成长混合
基金主代码	110010
交易代码	110010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7 年 4 月 2 日
基金管理人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271,215,619.99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通过主动的资产配置以及对成长价值风格突出的股票进行投资，追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根据宏观及微观经济因素、市场因素和政策因素，进行大类资产的战略性配置。在股票投资方面，本基金遵循三个投资步骤。一是进行股票的风格特征的数量化评估，应用“易方达成长与价值股评价模型”，使用历史与预测的数据，从公司的备选库股票中选择成长与价值特性突出的股票。二是进行股票素质的基本面筛选，使用优质成长股与优质价值股的评价标准，在前面用数量化方法选出的风格鲜明的股票中，应用基本面分析方法，选出基本面较好的股票。三是进行成长与价值的风格配置，根据对市场的判断，动态地调整成长股与价值股的投资比重，追求在可控风险前提下的稳健回报。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70%+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3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理论上其风险收益水平低于股票型基金，高于债券型基金及货币市场基金。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 负责人	姓名	张南	郭明
	联系电话	020-85102688	010-66105799
	电子邮箱	service@efunds.com.cn	custody@icbc.com.cn
客户服务电话		400 881 8088	95588
传真		020-85104666	010-66105798

2.4 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半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efunds.com.cn
基金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珠江东路 30 号广州银行大厦 43 楼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6月30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115,106,981.39
本期利润	946,425,028.15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2879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21.47%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2019年6月30日)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633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5,343,359,069.88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6334

注：1.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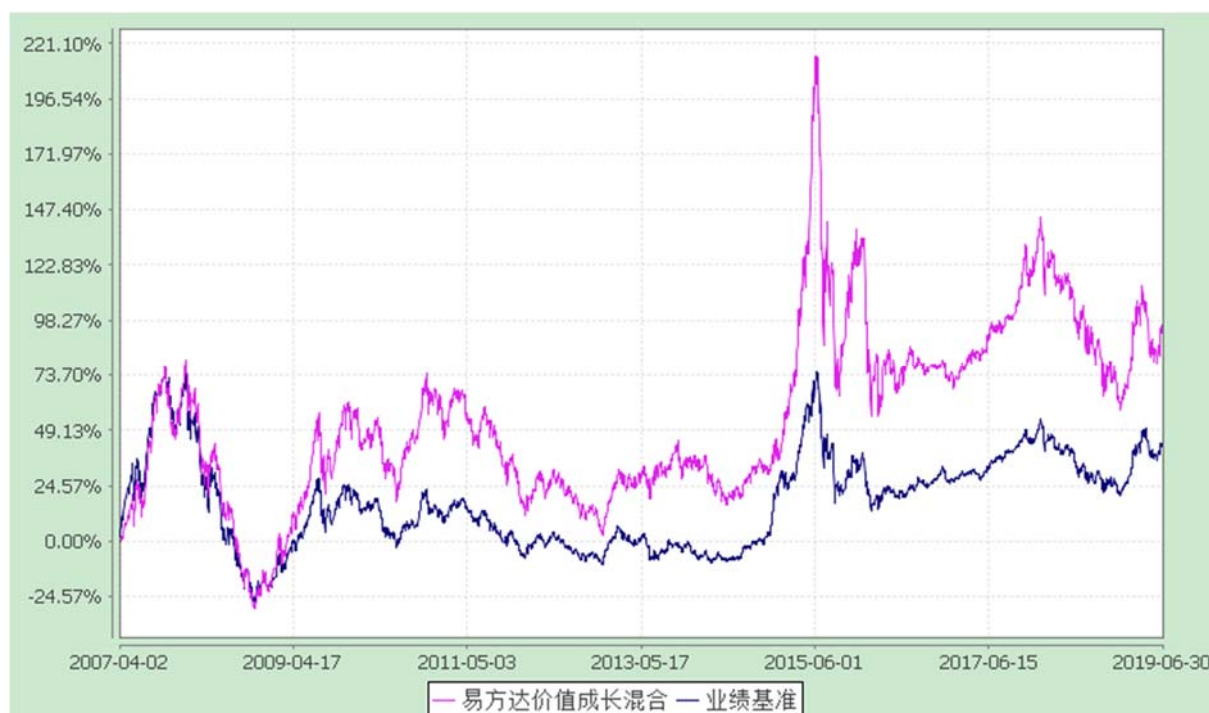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6.39%	1.25%	3.91%	0.82%	2.48%	0.43%
过去三个月	-4.70%	1.62%	-0.62%	1.07%	-4.08%	0.55%
过去六个月	21.47%	1.69%	19.55%	1.09%	1.92%	0.60%
过去一年	-0.92%	1.66%	7.70%	1.07%	-8.62%	0.59%
过去三年	9.17%	1.22%	17.88%	0.78%	-8.71%	0.44%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96.04%	1.70%	42.80%	1.24%	53.24%	0.46%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易方达价值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07年4月2日至2019年6月30日）



注：自基金合同生效至报告期末，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96.04%，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42.80%。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1]4 号文批准，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简称“易方达”）成立于 2001 年 4 月 17 日，总部设在广州，在北京、上海、广州、成都、大连等地设有分公司，并全资拥有易方达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与易方达国际控股有限公司两家子公司。易方达始终专注于资产管理业务，通过市场化、专业化的运作，为境内外投资者提供专业的资产管理解决方案，成为国内领先的综合性资产管理机构。易方达拥有公募、社保、年金、特定客户资产管理、QDII、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投资等业务资格，是国内基金行业为数不多的“全牌照”公司之一，在主动权益、固定收益、指数投资、量化投资、混合资产投资、海外投资、多资产投资等领域全面布局。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武阳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瑞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8-03-23	-	8 年	硕士研究生，曾任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行业研究员、易方达策略成长二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易方达策略成长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林高榜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投资经理	2018-03-23	-	7 年	博士研究生，曾任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部研究员、易方达科汇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助理、易方达科汇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注：1.对基金的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离任日期”为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解聘日期；对此后的非首任基金经理/基金经理助理，“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分别指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等有关基金法律文件的规定，以取信于市场、取信于社会投资公众为宗旨，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在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合法合规，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主要通过建立有纪律、规范化的投资研究和决策流程、交易流程，以及强化事后监控分析来确保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切实防范利益输送。本基金管理人规定了严格的投资权限管理制度、投资备选库管理制度和集中交易制度等，并重视交易执行环节的公平交易措施，以“时间优先、价格优先”作为执行指令的基本原则，通过投资交易系统内的公平交易模块，以尽可能确保公平对待各投资组合。本报告期内，公平交易制度总体执行情况良好。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公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中，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的交易共 62 次，其中 61 次为指数量化投资组合因投资策略需要和其他组合发生的反向交易；1 次为不同基金经理管理的基金因投资策略不同而发生的反向交易，有关基金经理按规定履行了审批程序。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9 年上半年，A 股稳步上涨后出现动荡调整。受到中央稳增长政策影响，A 股在 1 月份之后呈现上行的态势，但受中美贸易摩擦影响，在 4 月份后期开始进入动荡调整阶段。整体看，市场指数均有所上涨，上证综指、深证成指、中小板指和创业板指数涨幅分别为 19.45%、26.78%、20.75% 和 20.87%。

2019 年上半年宏观经济呈现稳中略降的态势。总需求方面，投资和消费增长均出现一定程度回落，净出口对 GDP 增长的贡献有所提升。从总量数据来看，一季度 GDP 增速为 6.4%，相比 2018 年下半年略有放缓。从结构上看，在稳增长政策的影响下，广义社融（社会融资总额加上政府债券余额变化）稳中有增，地产投资表现较好，在一定程度上稳定了固定资产投资的增速，但基建投资增速依然保持低位水平。与此同时，受益于过去几年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进一步深化和推进，部分地产产业链的建材产品整体保持了较为景气的态势。进出口方面，中美贸易摩擦的实质影响在 2019 年上半年已经集中体现，进出口增速均表现出大幅下滑。在货币政策稳健、流动性合理充裕的背景下，2019 年上半年的物价水平稳中有增，食品价格推动 CPI 同比稳步增长，但受工业经济下行压力影响，PPI 保持了 1% 以下的低位水平。从总量政策来看，2019 年上半年政策主基调是“积极财政政策”和“稳健货币政策”的组合，减税降费效果开始逐步体现，整体利率环境较为宽松，央行也通过定向降准、TMLF 等货币政策工具提供相对适度的流动性环境；同时，央行积极推动宽信用，非金融上市公司筹资性现金流回升，整体利率水平保持低位。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 1.6334 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21.47%，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19.55%。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预计 2019 年下半年总量经济将保持上半年的增速水平。一方面，由于 2019 年全球经济延续下行趋势，外需的疲弱和贸易摩擦等多方面因素对出口造成压力，但是在出口增速回落的同时，由于国内需求走弱，进口增速回落更为明显，因此贸易顺差反而有所扩大，随中美贸易摩擦进一步缓解，净出口对 GDP 的贡献或将进一步提升。另一方面，2019 年个人所得税的削减客观上增加了居民的可支配收入，为消费支出的提振留下空间，提升消费的关键在于政策能否在改善居民预期方面有所作为。同时，央行宽信用的进一步推进和利率市场化的不断深入，使得社会融资规模有望继续增长。从总量政策来看，在经济走势出现明显变动之前，预计货币政策依然维持稳健中性，并将进一步注重逆周期调节的及时性和灵活性；预计财政政策将继续维持积极，并将更加注重风险的对冲；而以

长三角、粤港澳和雄安为代表的区域协调政策将进入爆发期。

股票市场方面，随股市制度的持续完善，改革带来的政策红利将逐步凸显。一方面，科创板的设立是我国向成熟资本市场迈出的重要一步，其可以有效降低杠杆率，为中小企业拓宽融资渠道，并为统筹推进创业板和新三板改革提供经验，对整体股市将产生长远且积极的影响；另一方面，并购重组的放松、外资的持续流入以及股市投资者结构的持续优化都将进一步提高市场的效率和有效性，利于未来股票市场的开放与发展。

基于上述对宏观经济的分析，结合目前市场的估值水平和流动性状况，我们认为市场仍然具备中长期投资价值。从基金操作来看，本基金一贯基于行业景气度的深度研究来进行投资，以获取上市公司在行业景气度提升过程中创造的超额收益。结合对行业景气程度以及估值水平的判断，本基金将维持今年以来的股票仓位水平，下半年将重点关注汽车、计算机、医药等板块的投资机会。债券投资策略为继续持有短久期品种，并将结合下半年宏观经济形势，灵活调整持仓结构，提高组合的流动性。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相关指引和基金合同关于估值的约定,对基金所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本基金托管人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履行估值及净值计算的复核责任。本基金管理人设有估值委员会,公司首席运营官担任估值委员会主席,主动权益板块、固定收益板块、指数量化板块、投资风险管理部、监察与合规管理总部和核算部指定人员担任委员。估值委员会负责组织制定和适时修订基金估值政策和程序,指导和监督整个估值流程。估值委员会成员具有多年的证券、基金从业经验,熟悉相关法律法规,具备投资、研究、风险管理、法律合规或基金估值运作等方面的专业胜任能力。基金经理可参与估值原则和方法的讨论,但不参与估值原则和方法的最终决策和日常估值的执行。

本报告期内,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

本基金管理人已与中债金融估值中心有限公司及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签署服务协议,由中债金融估值中心有限公司按约定提供银行间同业市场的估值数据,由中证指数有限公司按约定提供交易所交易的债券品种的估值数据和流通受限股票的折扣率数据。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实施利润分配。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在对易方达价值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不存在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易方达价值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管理人——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在易方达价值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问题上，不存在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在各重要方面的运作严格按照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

本报告期内，易方达价值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未进行利润分配。

5.3 托管人对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依法对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编制和披露的易方达价值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9 年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进行了核查，以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易方达价值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9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本期末 2019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银行存款	123,765,229.26	291,017,213.54
结算备付金	15,286,637.97	2,921,593.38
存出保证金	1,644,792.54	1,351,039.43
交易性金融资产	5,237,306,844.97	4,039,876,755.34
其中：股票投资	5,001,305,994.47	3,938,060,202.84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236,000,850.50	101,816,552.5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应收证券清算款	-	104,142,697.92
应收利息	4,104,427.97	1,646,649.13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563,247.20	4,248,696.81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	-
资产总计	5,382,671,179.91	4,445,204,645.5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本期末 2019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负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证券清算款	19,700,747.82	-
应付赎回款	4,489,864.93	1,479,827.84
应付管理人报酬	6,300,943.78	5,890,453.54
应付托管费	1,050,157.29	981,742.28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应付交易费用	5,359,988.64	2,977,507.25
应交税费	690,155.17	690,156.16
应付利息	-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1,720,252.40	1,812,739.42
负债合计	39,312,110.03	13,832,426.49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3,271,215,619.99	3,295,441,535.81
未分配利润	2,072,143,449.89	1,135,930,683.25
所有者权益合计	5,343,359,069.88	4,431,372,219.0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382,671,179.91	4,445,204,645.55

注：报告截止日 2019 年 6 月 30 日，基金份额净值 1.6334 元，基金份额总额 3,271,215,619.99 份。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易方达价值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	----	---------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
一、收入	1,008,809,983.68	-589,643,035.68
1.利息收入	4,126,160.51	6,107,434.53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1,469,999.77	1,533,094.69
债券利息收入	1,935,047.55	4,438,369.24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721,113.19	135,970.60
其他利息收入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173,100,978.58	491,422,085.74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135,336,270.27	457,271,516.60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234,557.50	263,679.61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	-
股利收益	37,530,150.81	33,886,889.53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31,318,046.76	-1,087,529,564.48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264,797.83	357,008.53
减：二、费用	62,384,955.53	77,787,503.14
1. 管理人报酬	38,182,925.49	45,645,348.27
2. 托管费	6,363,820.92	7,607,558.01
3. 销售服务费	-	-
4. 交易费用	17,697,210.23	24,307,463.23
5. 利息支出	-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
6. 税金及附加	30.50	134.31
7. 其他费用	140,968.39	226,999.3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46,425,028.15	-667,430,538.82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46,425,028.15	-667,430,538.82

6.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易方达价值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3,295,441,535.81	1,135,930,683.25	4,431,372,219.06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	-	946,425,028.15	946,425,028.15

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24,225,915.82	-10,212,261.51	-34,438,177.33
其中：1.基金申购款	248,242,470.92	160,590,563.57	408,833,034.49
2.基金赎回款	-272,468,386.74	-170,802,825.08	-443,271,211.82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3,271,215,619.99	2,072,143,449.89	5,343,359,069.88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3,331,088,191.73	3,165,076,664.41	6,496,164,856.14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667,430,538.82	-667,430,538.82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63,882,236.17	-45,172,249.05	-109,054,485.22
其中：1.基金申购款	303,439,925.39	274,167,192.38	577,607,117.77
2.基金赎回款	-367,322,161.56	-319,339,441.43	-686,661,602.99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333,355,786.99	-333,355,786.99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3,267,205,955.56	2,119,118,089.55	5,386,324,045.11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6.1 至 6.4，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刘晓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荣，会计机构负责人：邱毅华

6.4 报表附注

6.4.1 基金基本情况

易方达价值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7] 69 号文件《关于同意易方达价值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批复》批准，由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易方达价值成长混

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向社会公开募集。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本基金基金合同于 2007 年 4 月 2 日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为 10,874,939,465.41 份基金份额。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基金，存续期限不定。基金管理人为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注册登记机构为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以下简称“中国基金业协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易方达价值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中国证监会、中国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6.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本报告期末的财务状况以及本报告期间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6.4.4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

6.4.5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会计差错。

6.4.6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8]1 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85 号《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 号《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46 号《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70 号《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财税[2016]140 号《关于明确金融 房地产开发 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2 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政策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税[2017]56 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7]90 号《关于租入固定资产进项税额抵扣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及其他相关财税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1) 资管产品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资管产品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 3% 的征收率缴纳增

值税。对资管产品在 2018 年 1 月 1 日前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未缴纳增值税的，不再缴纳；已缴纳增值税的，已纳税额从资管产品管理人以后月份的增值税应纳税额中抵减。

对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转让收入免征增值税，对国债、地方政府债以及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亦免征增值税。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提供的贷款服务，以 2018 年 1 月 1 日起产生的利息及利息性质的收入为销售额。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转让 2017 年 12 月 31 日前取得的基金、非货物期货，可以选择按照实际买入价计算销售额，或者以 2017 年最后一个交易日的基金份额净值、非货物期货结算价格作为买入价计算销售额。

(2) 对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票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3) 对基金取得的企业债券利息收入，应由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基金支付利息时代扣代缴 20% 的个人所得税。对基金从上市公司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内(含 1 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暂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对基金持有的上市公司限售股，解禁后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按照上述规定计算纳税，持股时间自解禁日起计算；解禁前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继续暂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上述所得统一适用 20% 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4) 基金卖出股票按 0.1% 的税率缴纳股票交易印花税，买入股票不征收股票交易印花税。

(5) 本基金的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费附加等税费按照实际缴纳增值税额的适用比例计算缴纳。

6.4.7 关联方关系

6.4.7.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未发生变化。

6.4.7.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注册登记机构、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工商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	基金管理人股东、基金销售机构

注：以下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6.4.8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6.4.8.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6.4.8.1.1 股票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广发证券	370,922,452.13	3.11%	1,194,385,124.37	7.48%

6.4.8.1.2 权证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发生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权证交易。

6.4.8.1.3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6月30日			
	当期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期末应付佣金余额	占期末应付佣金总额的比例
广发证券	296,737.34	2.77%	131,573.57	2.46%
关联方名称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			
	当期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期末应付佣金余额	占期末应付佣金总额的比例
广发证券	955,506.62	6.59%	955,506.62	11.87%

注：上述佣金按市场佣金率计算，以扣除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收取的证管费、经手费和适用期间内由券商承担的证券结算风险基金后的净额列示。债券及权证交易不计佣金。

该类佣金协议的服务范围还包括佣金收取方为本基金提供的证券投资研究成果和市场信息服务等。

6.4.8.2 关联方报酬

6.4.8.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38,182,925.49	45,645,348.27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6,087,288.16	7,242,110.80

注：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 1.5% 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1.5\% /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由基金托管人于次月前两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资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

6.4.8.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6,363,820.92	7,607,558.01

注：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 0.25% 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25\% /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由基金托管人于次月前两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资产中一次性支取。

6.4.8.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债券（含回购）交易。

6.4.8.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8.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和上年度可比期间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6.4.8.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无。

6.4.8.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工商银行-活期存款	123,765,229.26	1,337,443.71	616,474,048.03	1,423,483.61

注：本基金的上述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管，按银行同业利率或约定利率计息。

6.4.8.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

6.4.8.7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6.4.8.7.1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无。

6.4.9 期末（2019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6.4.9.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6.4.9.1.1 受限证券类别：股票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成功认购日	可流通日	流通受限类型	认购价格	期末估值单价	数量(单位：股)	期末成本总额	期末估值总额	备注
601236	红塔证券	2019-06-26	2019-07-05	新股流通受限	3.46	3.46	9,789	33,869.94	33,869.94	-
000568	泸州老窖	2017-09-13	2019-09-16	非公开发行流通受限	48.00	76.39	1,187,501	57,000,048.00	90,713,201.39	-

注：1) 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7 月 16 日（流通受限期内），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12.5 元人民币现金（含税）。

2) 根据《深圳/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大股东以外的股东减持所持有的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的，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持有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的股东，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该部分股份的，除遵守前款规定外，自股份解除限售之日起 12 个月内，减持数量不得超过其持有该次非公开发行股份数量的 50%。

6.4.9.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6.4.9.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6.4.9.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本基金从事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为 0，无抵押债券。

6.4.9.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本基金从事证券交易所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

证券款余额为 0，无抵押债券。

6.4.10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1) 公允价值

(a)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方法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b)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i) 各层次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于 2019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中属于第一层次的余额为 4,914,958,174.58 元，属于第二层次的余额为 322,348,670.39 元，无属于第三层次的余额(2018 年 12 月 31 日：第一层次 3,649,408,594.24 元，第二层次 390,468,161.10 元，无属于第三层次的余额)。

(ii) 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的重大变动

对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交易不活跃(包括涨跌停时的交易不活跃)、或属于非公开发行等情况，本基金不会于停牌日至交易恢复活跃日期间、交易不活跃期间及限售期间将相关股票的公允价值列入第一层次；并根据估值调整中采用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对于公允价值的影响程度，确定相关股票公允价值应属第二层次还是第三层次。

(iii)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余额和本期变动金额

无。

(c) 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于 2019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未持有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2018 年 12 月 31 日：同)。

(d)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2) 除公允价值外，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7 投资组合报告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5,001,305,994.47	92.91
	其中：股票	5,001,305,994.47	92.91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236,000,850.50	4.38
	其中：债券	236,000,850.50	4.38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39,051,867.23	2.58
8	其他各项资产	6,312,467.71	0.12
9	合计	5,382,671,179.91	100.00

7.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7.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 (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A	农、林、牧、渔业	206,283,968.66	3.86
B	采矿业	363,431.25	0.01
C	制造业	2,484,092,721.55	46.49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353,093,824.22	25.32
J	金融业	555,129,949.90	10.39
K	房地产业	36,473,292.97	0.68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212,410,249.76	3.98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153,458,556.16	2.87
S	综合	-	-
	合计	5,001,305,994.47	93.60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1318	中国平安	3,983,642	352,990,517.62	6.61
2	002410	广联达	10,021,804	329,617,133.56	6.17
3	002007	华兰生物	10,069,897	307,031,159.53	5.75
4	300383	光环新网	16,016,784	268,601,467.68	5.03
5	002415	海康威视	8,840,791	243,829,015.78	4.56
6	600104	上汽集团	8,988,777	229,213,813.50	4.29
7	603338	浙江鼎力	3,834,578	225,128,074.38	4.21
8	600570	恒生电子	3,205,445	218,451,076.75	4.09
9	300498	温氏股份	5,752,481	206,283,968.66	3.86
10	601601	中国太保	5,535,542	202,102,638.42	3.78

注：投资者欲了解本报告期末基金投资的所有股票明细，应阅读登载于 www.efunds.com.cn 网站的半年度报告正文。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7.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300498	温氏股份	273,008,992.24	6.16
2	002415	海康威视	267,229,934.67	6.03
3	600104	上汽集团	221,989,001.74	5.01
4	601211	国泰君安	218,985,741.56	4.94
5	601601	中国太保	204,836,028.38	4.62
6	601633	长城汽车	202,830,024.77	4.58

7	601238	广汽集团	190,672,169.91	4.30
8	000625	长安汽车	190,216,594.57	4.29
9	600588	用友网络	182,446,007.87	4.12
10	002410	广联达	169,242,885.55	3.82
11	300383	光环新网	160,361,451.54	3.62
12	300496	中科创达	158,350,695.23	3.57
13	600837	海通证券	144,214,367.85	3.25
14	002027	分众传媒	138,061,844.71	3.12
15	300571	平治信息	126,582,082.54	2.86
16	002174	游族网络	119,667,121.22	2.70
17	002138	顺络电子	117,403,826.34	2.65
18	600066	宇通客车	116,645,917.31	2.63
19	300144	宋城演艺	106,151,606.20	2.40
20	600570	恒生电子	101,190,860.50	2.28
21	600030	中信证券	94,375,191.23	2.13
22	300253	卫宁健康	93,016,124.68	2.10

注：买入金额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600030	中信证券	429,347,178.22	9.69
2	601688	华泰证券	397,454,566.83	8.97
3	600276	恒瑞医药	226,081,122.93	5.10
4	601211	国泰君安	201,580,171.03	4.55
5	600004	白云机场	161,770,013.57	3.65
6	000977	浪潮信息	154,043,896.73	3.48
7	600176	中国巨石	152,352,741.08	3.44
8	002815	崇达技术	149,573,486.52	3.38
9	002174	游族网络	146,284,786.13	3.30
10	600009	上海机场	142,969,556.34	3.23
11	300457	赢合科技	140,244,812.71	3.16
12	600837	海通证券	132,705,646.17	2.99
13	600340	华夏幸福	127,469,433.54	2.88
14	600588	用友网络	127,032,552.29	2.87
15	002179	中航光电	126,509,530.74	2.85
16	300476	胜宏科技	108,390,783.18	2.45
17	300571	平治信息	106,380,995.60	2.40
18	600803	新奥股份	105,451,401.61	2.38
19	603160	汇顶科技	98,586,757.97	2.22
20	000002	万科 A	98,153,979.54	2.21

21	600256	广汇能源	92,800,314.40	2.09
----	--------	------	---------------	------

注：卖出金额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股票成本（成交）总额	6,008,410,716.17
卖出股票收入（成交）总额	5,911,182,671.44

注：“买入股票成本”或“卖出股票收入”均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230,106,000.00	4.31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230,106,000.00	4.31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5,894,850.50	0.11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236,000,850.50	4.42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80209	18 国开 09	1,000,000	100,030,000.00	1.87
2	190402	19 农发 02	1,000,000	99,830,000.00	1.87
3	150415	15 农发 15	300,000	30,246,000.00	0.57
4	127010	平银转债	36,650	4,365,381.50	0.08
5	132014	18 中化 EB	15,310	1,529,469.00	0.03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7.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股指期货。

7.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国债期货。

7.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7.12.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7.12.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7.12.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1,644,792.54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4,104,427.97
5	应收申购款	563,247.20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6,312,467.71

7.12.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	------	------	--------------

1	132014	18 中化 EB	1,529,469.00	0.03
---	--------	----------	--------------	------

7.12.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持有人户数(户)	户均持有的 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 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 比例
196,427	16,653.59	129,119,429.86	3.95%	3,142,096,190.13	96.05%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254,237.01	0.0078%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的情况

项目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 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0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基金合同生效日（2007年4月2日）基金份额总额	10,874,939,465.41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3,295,441,535.81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248,242,470.92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272,468,386.74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271,215,619.99

10 重大事件揭示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本报告期内未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未发生重大人事变动。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未发生重大人事变动。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报告期内无涉及本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事项。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策略未有重大变化。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未受到监管部门稽查或处罚。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关于对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对公司个别未按规定进行备案报告的事项提出了整改要求。公司已及时完成了整改。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0.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中金公司	2	-	-	-	-	-
国泰君安	1	-	-	-	-	-
招商证券	2	810,570,882.19	6.80%	754,885.61	7.04%	-
浙商证券	1	16,344,814.29	0.14%	15,222.07	0.14%	-
华西证券	1	-	-	-	-	-
德邦证券	1	-	-	-	-	-
国信证券	1	211,257,817.09	1.77%	196,746.04	1.83%	-
中信证券	1	82,893,921.08	0.70%	77,197.88	0.72%	-
中信建投	1	248,454,895.57	2.08%	231,386.67	2.16%	-
华安证券	1	-	-	-	-	-

瑞银证券	1	49,398,541.99	0.41%	46,005.07	0.43%	-
新时代证券	1	-	-	-	-	-
安信证券	1	-	-	-	-	-
东兴证券	1	799,577,062.13	6.71%	744,643.57	6.94%	-
东海证券	1	-	-	-	-	-
东方证券	1	18,265,460.04	0.15%	17,010.72	0.16%	-
中投证券	1	56,852,322.24	0.48%	52,945.83	0.49%	-
国金证券	2	1,131,453,754.04	9.49%	908,860.18	8.47%	-
兴业证券	2	669,382,358.99	5.62%	623,402.76	5.81%	-
民生证券	1	-	-	-	-	-
华宝证券	1	-	-	-	-	-
山西证券	1	-	-	-	-	-
江海证券	1	-	-	-	-	-
中泰证券	2	504,785,713.18	4.24%	470,104.01	4.38%	-
九州证券	1	-	-	-	-	-
中银国际	1	-	-	-	-	-
东北证券	1	1,095,036,902.05	9.19%	1,019,809.77	9.51%	-
海通证券	2	85,672,038.00	0.72%	79,785.83	0.74%	-
广州证券	2	3,459,194,835.86	29.03%	3,114,790.41	29.03%	-
方正证券	1	1,434,743,515.03	12.04%	1,336,167.54	12.46%	-
华创证券	2	621,466,001.00	5.21%	508,253.41	4.74%	-
国元证券	1	-	-	-	-	-
广发证券	1	370,922,452.13	3.11%	296,737.34	2.77%	-
西部证券	0	251,267,694.16	2.11%	234,005.45	2.18%	-

注：a)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减少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各一个交易单元，无新增交易单元。

b) 本基金管理人负责选择证券经营机构，租用其交易单元作为本基金的交易单元。基金交易单元的选择标准如下：

- 1) 经营行为稳健规范，内控制度健全，在业内有良好的声誉；
- 2) 具备基金运作所需的高效、安全的通讯条件，交易设施满足基金进行证券交易的需要；
- 3) 具有较强的全方位金融服务能力和水平，包括但不限于：有较好的研究能力和行业分析能力，能及时、全面地向公司提供高质量的关于宏观、行业及市场走向、个股分析的报告及丰富全面的信息；能根据公司所管理基金的特定要求，提供专门研究报告，具有开发量化投资组合模型的能力；能积极为公司投资业务的开展，投资信息的交流以及其他方面业务的开展提供良好的服务和支持。

c) 基金交易单元的选择程序如下：

- 1) 本基金管理人根据上述标准考察后确定选用交易单元的证券经营机构。
- 2) 基金管理人和被选中的证券经营机构签订交易单元租用协议。

10.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债券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额的比例
中金公司	-	-	-	-	-	-
国泰君安	-	-	-	-	-	-
招商证券	828,259.60	19.59%	-	-	-	-
浙商证券	-	-	-	-	-	-
华西证券	-	-	-	-	-	-
德邦证券	-	-	-	-	-	-
国信证券	-	-	-	-	-	-
中信证券	124,382.60	2.94%	340,000,000.00	5.55%	-	-
中信建投	-	-	-	-	-	-
华安证券	-	-	-	-	-	-
瑞银证券	-	-	-	-	-	-
新时代证券	-	-	-	-	-	-
安信证券	-	-	-	-	-	-
东兴证券	1,411,939.00	33.40%	1,140,000,000.00	18.60%	-	-
东海证券	-	-	-	-	-	-
东方证券	-	-	-	-	-	-
中投证券	-	-	-	-	-	-
国金证券	-	-	-	-	-	-
兴业证券	202,739.50	4.80%	610,000,000.00	9.95%	-	-
民生证券	-	-	-	-	-	-
华宝证券	-	-	-	-	-	-
山西证券	-	-	-	-	-	-
江海证券	-	-	-	-	-	-
中泰证券	-	-	200,000,000.00	3.26%	-	-
九州证券	-	-	-	-	-	-
中银国际	-	-	-	-	-	-
东北证券	536,855.69	12.70%	-	-	-	-
海通证券	-	-	250,000,000.00	4.08%	-	-
广州证券	1,123,033.50	26.57%	2,040,000,	33.28%	-	-

			000.00			
方正证券	-	-	1,200,000, 000.00	19.58%	-	-
华创证券	-	-	-	-	-	-
国元证券	-	-	-	-	-	-
广发证券	-	-	-	-	-	-
西部证券	-	-	350,000,0 00.00	5.71%	-	-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八月二十四日